

证券代码：871523

证券简称：中维高新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辽宁中维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根据辽宁中维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显示，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10,971,096.9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并超过股本总额17,445,700.00元的1/3。2021年8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业绩亏损原因

公司业绩亏损主要系行业宏观行情影响、上半年疫情、市场行情不稳定，公司业务利润稀薄。自2018年以来公司收入下降，成本上升，导致公司亏损。

三、应对措施

1、公司将高度重视行业资源的整合与销售渠道的创新，积极开拓新的市场，加大销售力度，并努力打开国外市场，公司通过与供货商的积极对接，在保证公司利益、保证供货质量的情况下，尽量减少一些抗风险能力小的供货商，与一些信誉好、价格合理的供货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通过不断探索效率更高、成本更低的采购与销售模式。

2、公司加强了制度建设，并对过去不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重新修订，比过去的销售制度有不少缺陷，现在经过公司领导统一研究，重新制定了新的销售制度，更加明确了销售人员的权利和义务，并提出了新的考核标准。对内控管理制

定了更加严格的制度，加强了对公司内部的管理，对各个部门的职责和权利有了更加明确的规定，提高了全体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3、公司积极应对持续亏损问题，在拓展新业务，增加新产品研发力度，提高产品竞争力的同时，公司增加内部管理力度，改善经营管理思路，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公司将高度重视行业资源的整合与销售渠道的创新，不断探索效率更高、成本更低的采购与销售模式。分析公司亏损原因，完善销售思路，提高产品质量，重视客户服务，避免产品返修、退回情况。公司技术逐渐得到市场认可，保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辽宁中维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辽宁中维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三）《辽宁中维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辽宁中维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